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东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银河证券作为杭州东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日常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序号 | 风险事项类别 |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 1 | 董事会秘书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否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2021年7月26日，主办券商收到了挂牌公司董事会秘书杨云怡女士提供的《离职证明》及《离职补充协议》，被告知其已经办理了离职手续。经主办券商核查，挂牌公司对上述事项未按规定进行公告，目前，杨云怡女士已不在挂牌公司实际履职。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三十六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空缺期间，挂牌公司应当指定一名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代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责，并在三个月内确定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人选。公司指定代行人员之前，由董事长代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责。”

截至本公告日，挂牌公司一直未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也未指定一名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代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责，应由董事长代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责。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经多次督促东创科技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或指定一名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代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责，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和公司治理情况，及时向投资者揭示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5日